**新北市106年度『V世代小小志工營』開課囉!～**

****

**新北市祖孫共學第一趴！**

**小小志工向前行！ 與我們一起快樂一夏！**

**也歡迎65歲以上長者報名喔~**

活動時間：**106年7月11日至7月14日(週二～週五**)，共四天。

活動地點：新北市三重社會福利大樓6樓大禮堂(新北市三重區溪尾街73號6樓)

參加對象：1.新北市各級公私立學校國小五、六年級學生，共60名。

 2.新北市65歲以上長者，共12名。

報名方式：1.線上報名(網址：https://goo.gl/7eVQZa)

2.傳真或E-mail(信箱:vtc@vtc.org.tw/傳真:2981-9055)

 \***家長同意書**請務必詳填後回傳，報名回傳後請務必來電確認是否報名成功 (恕不受理電話及臨時報名) 。

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**106年6月26(三)**或額滿截止。

活動費用：完全免費【請珍惜社會資源，請勿無故缺席，報名後因故無法出席，請務必於前5日來電取消】

課程須知：

1.依法規定須完成之基礎、特殊訓練共24小時，若有缺課1小時以上恕無法核發證書。

2.完成基礎、特殊訓練24小時，並參與本中心安排之服務場次（至少一場），即可由本中心協助申請志願服務紀錄冊。

3.學生參與本中心所安排之服務皆可提供服務學習時數認證/證明。

活動內容詳情請上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網站查詢http://www.vtc.org.tw/ch/

承辦人：李柔儀社工 聯絡電話：02-2981-9090 傳真：02-2981-9055

mail：vtc@vtc.org.tw

指導單位：新北市政府 主辦單位：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

 (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天元慈善功德會 承辦)

**附件一**

**新北市106年度『V世代小小志工營』課程表**

**日期: 106年7月11-7月14日(週二～週五)**

**地點: 三重社會福利大樓6樓大禮堂(新北市三重區溪尾街73號6樓)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日期時間 | 7/11(二) | 7/12(三) | 7/13(四) | 7/14(五) |
| 08:15~08:30 | 報到/相見歡 |
| 08:30~10:30 | **志願服務工作內容說明與實習**運用單位承辦人 | **志願服務的內涵**輔仁大學全人教育中心兼任講師張鴻安 老師 | **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**新北市政府社會局社區發展與婦女福利科楊玉瑀暫僱人員 | **社會資源與志願服務**社團法人新北市志願服務協會王世媗社工員 |
| 10:30~12:30 | **團康活動**台北市希望園區生命教育協會方嘉慶理事長  | **志願服務倫理**恩物社會服務推廣協會陳德泉講師 | **志願服務經驗分享**財團法人伊甸基金會 志工發展處林怡君 | **社會福利概述**三重社會福利中心 黃玉蓮 社工師 |
| 12:30~13:30 | 補充能量/午休時光 |
| 13:30~15:30 | **志願服務發展趨勢**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天元慈善功德會杜燕玲秘書長 | **自我了解及自我肯定**格瑞思心理諮商所陳忠寅諮商心理師 | **13:30-16:30****世代志工****(懂老訓練)** | **運用單位業務簡介**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吳佩蓉志工隊長 |
| 15:30~16:30 | **綜合討論-集思廣益論方法**運用單位承辦人 | **綜合討論-集思廣益論方法**運用單位承辦人 | **15:30-16:30****結業式(頒發證書)** |
| 16:30~ | 賦歸~明天見 | 圓滿賦歸 |

**附件二**

**新北市106年度「V世代小小志工營」報名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就讀學校 |  | 就讀年級 | 年級 |
| 學員姓名 |   | 性別 | □男 □女 |
| 身分證字號（＊辦理保險用） |  | 出生日期（＊辦理保險用） |  年 月 日 |
| 餐食 | □素 □葷 |  |  |
| 家長姓名 |  | 家長聯絡電話 |  |
| 聯絡地址(志願服務紀錄冊寄發) |  |

**♥備註：1.填寫報名表請字跡工整。2.如未勾選葷素者，則一律以葷食為主。**

|  |
| --- |
| **家長同意書** |
|  本人茲同意受監護人 於**106年7月11-14日(週二至週五)共計四天**，參加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舉辦之**「V世代小小志工營」**活動，為保障服務品質及課程效益，請務必遵守以下規定：1.為維護個人隱私，請依規定保密因志願服務學習課程接觸之機密及個人資料。2.請勿讓孩子於受訓期間攜帶貴重物品或金錢、財物等，主辦單位不負保管之責。3.活動期間請遵守辦理單位之一切規定與工作人員指導，恪守時間，不遲到、不早退或隨意缺席。4.志願服務紀錄冊之申請依法需完成基礎、特殊訓練規定之課程及時數，遲到、早退等未完成者不予以核發志願服務紀錄冊。5.本活動如遇風災或不可抗之因素，主辦單位可決定延期或調整課程，如孩子時間無法配合未能完成基礎、特殊訓練之課程及服務並未能依規定補課，恕不核發志願服務紀錄冊。6.本活動將安排5場次志工服務體驗，請至少參加1場次(服務場次、時間將於訓練課程時公布)，其所服務時數僅供服務學習時數認證，不作為志工時數登錄。以上均經本人同意並願意遵守主辦單位之規定。 家長簽章: 參與者簽名:  年 月 日 |

**♥報名表與家長同意書請於6月26日(一)前回傳，傳真號碼(02)2981-9055**

**電話(02)2981-9090 信箱:vtc@vtc.org.tw**。